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黃右瑩

電話：03-3387506#23

傳真：03-3330266

電子信箱：8001507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政字第11200844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執行成果範例格式教育局反賄選 (376735100E_1120084421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反賄選宣導紀錄表」格式1份(如附件)，請各學校協助推廣宣導說明三所列宣導內容，並請依限填復辦理情形，請查照見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政風處112年8月25日桃政安第1120005520號函及法務部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112年8月18日園肅科字第112575969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建立堅定之民主機制，不容任何勢力或個人利用各種方式妨害選舉，故有必要隨時提醒民眾並勇於提出檢舉。
- 三、請貴校於學校網頁、電子看板或跑馬燈等設備協助播放宣導內容如下：

(一)防制選舉賭盤妨害選舉公平 法務部檢舉專線

0800024099#4，桃園市調查處檢舉專線03-3345155。

(二)防堵境外勢力妨害選舉公平 法務部檢舉專線

0800024099#4，桃園市調查處檢舉專線03-3345155。

(三)杜絕賄選妨害選舉公平，獎金最高1500萬 法務部檢舉專

人事室 112/08/31 11:12



1120006390

有附件

線0800024099#4，桃園市調查處檢舉專線03-3345155。

(四)杜絕散布假訊息或深度偽造訊息妨害選舉公平 法務部檢舉專線0800024099#4，桃園市調查處檢舉專線03-3345155。

(五)防制虛偽遷徙戶籍妨害選舉公平 法務部檢舉專線0800024099#4，桃園市調查處檢舉專線03-3345155。

四、請貴校於112年9月17日(四)下班前，依「反賄選宣導紀錄表」格式填列相關宣導成果，免備文傳送本局政風室承辦人電子信箱(80015078@ms.tyc.edu.tw)彙辦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

副本：本局各科室(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除外)

